

# 2023 年天津联通微模块集中采购公开招标采购项目（二次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HBTZ-TJLT-23009）

项目所在地区：天津市

## 一、招标条件

本 2023 年天津联通微模块集中采购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850 万元，招标人为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天津市分公司。

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详见公告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2023 年天津联通微模块集中采购公开招标采购项目；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2023 年天津联通微模块集中采购公开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详见招标公告；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04 月 27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3 年 05 月 05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详见招标公告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05 月 23 日 13 时 00 分

递交方式：详见招标公告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05 月 23 日 13 时 00 分

开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 七、其他

2023 年天津联通微模块集中采购公开招标采购项目通过初步评审的有效投标人不足三家，本项目招标失败，现进行第二次公开招标。

本招标项目为 2023 年天津联通微模块集中采购公开招标采购项目（二次招标）、招标编号：HBTZ-TJLT-23009，招标人为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天津市分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河

北通信工程招投标有限公司。项目资金由招标人自筹，资金已落实。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有意向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投标人）可前来投标。（电子招标）

## 1. 招标范围

1.1 招标内容：本项目为集中招标项目。

1.1.1 采购内容：微模块设备。

1.1.2 项目预估规模：850 万元（不含税）。

1.1.3 集中招标合同有效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两年。

1.1.4 主要技术参数：详见技术规范要求。

1.1.5 本项目不划分标段。

1.2 本项目中标人数量为 2 个，中标比例：第一名分配比例，60%，510 万元（不含税）；第二名分配比例，40%，340 万元（不含税）。

1.3 本项目设置最高投标限价：（1）普通型风冷氟泵行级空调列间空调不含税单价最高限价 77774 元/台（联动系数报价）；

（2）静音型风冷氟泵行级空列间空调不含税单价最高限价 78233 元/台；

（3）集中冷凝型风冷氟泵行级空列间空调不含税单价最高限价 92380 元/台；

（4）32 柜位模块交流列头柜不含税单价最高限价 34034 元/台；

（5）38 柜位模块交流列头柜不含税单价最高限价 38039 元/台；

（6）50 柜位模块交流列头柜不含税单价最高限价 48002 元/台；

（7）32 柜位模块直流列头柜不含税单价最高限价 33466 元/台；

（8）38 柜位模块直流列头柜不含税单价最高限价 41664 元/台；

（9）50 柜位模块直流列头柜不含税单价最高限价 52000 元/台；

（10）高压直流系统（180kW）不含税单价最高限价 33233 元/套；

（11）高压直流系统（250kW）不含税单价最高限价 43203 元/套；

（12）整流模块（25kW）不含税单价最高限价 5125 元/套；

（13）服务器机柜柜体不含税单价最高限价 4495 元/台；

（14）服务器机柜 L 型托架不含税单价最高限价 39 元/对；

（15）交流 PDU 不含税单价最高限价 490 元/个；

（16）直流 PDU 不含税单价最高限价 506 元/个；

（17）冷通道封闭密闭冷通道组件不含税单价最高限价 32035 元/件；

（18）通道内动环监控不含税单价最高限价 15096 元/套；

(19) 包柱组件不含税单价最高限价 2987 元/件；

(20) 空调安装管路超长费用不含税单价最高限价 210 元/米；

投标人投标报价高于最高投标限价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1.4 供货期：投标人接收订单后且现场具备施工条件，需 40 天内到货及安装完毕，具备验收条件。

1.5 供货地点：天津市内。

1.6 保修期：投标人应提供终验后不低于 2 年的免费保修期，期间投标人要保修除消耗品以外的所有设备及系统软件。

## 2. 投标人资格要求

2.1 投标人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成立，企业状态为存续且独立于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须提供合格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复印件)

2.2 投标人须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若投标人为三证合一（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五证合一（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社会保险登记证和统计登记证），须提供投标人注册所在地税务局出具的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认定通知书或税务局官网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查询截图做为有效证明。

2.3 投标人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合格有效的《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及以上资质或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含）及以上资质或依据《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建市〔2020〕94 号）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的同专业、同等级及以上资质证。须提供资质证书复印件。

2.4 投标人应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合格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投标人须提供资质证书复印件。

2.5 投标人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 月 31 日，应具有微模块产品项目(不含高低压配电、柴油发电机组；必须含有列间空调、机柜、冷通道、动环监控等产品，纯粹服务器机架及通道封闭的不予认可)业绩合同累计金额 1400 万元(含)及以上(时间及金额以发票为准)须提供业绩列表、合同及对应发票复印件。

(一) 业绩列表提供要求：包含项目名称、采购物资名称、完成情况、合同金额、对应发票金额及发票编号。

(二) 合同及发票复印件提供要求：合同形式包含“采购合同”或“框架协议”，对于合同，需提供合同及对应发票复印件；对于框架协议，需提供框架协议、对应订单及发票复印件。

发票应与合同或订单存在关联关系，否则将不予计取。

2.6 投标人须为本项目配备专业的服务团队，人员不可复用：

（1）项目经理至少 1 人，具备机电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并具有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或通信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

（2）专职安全员至少 1 人，应具有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或通信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 证）。

（3）具有安全生产监督局或应急管理局颁发的合格有效的《特种作业操作证》（电工证或焊工证或制冷证或登高证）施工作业人员至少 7 人，其中具有电工证施工作业人员至少 1 人，具有焊工证施工作业人员至少 1 人，具有制冷证施工作业人员至少 1 人，具有登高证施工作业人员至少 1 人，上述人员不可复用。

（4）投标人须承诺在服务期内施工人员应满足国家以及主管部门相关规定，并在《特种作业操作证》所要求范围内规范工作，如不遵守上述规定，所造成损失由投标人承担，同时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投标人应提供承诺书，并加盖公章。

以上人员（项目经理、专职安全员、施工作业人员）应为投标人的合同制员工，须提供人员花名册，提供拟投入本项目服务团队成员与投标人签订的有效的劳动合同复印件；由企业法定代表人出具的任命书；以投标人名义为团队成员缴纳的 2022 年 9 月至 2023 年 2 月连续 6 个月社保证明复印件；团队成员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团队成员本人资格证书复印件，上述所有材料均须在有效期内。

2.7 根据中国联通集团发布的“集团公司供应商黑名单”以及《中国联通供应商黑名单管理办法》，严禁列入黑名单的供应商在禁入期内参与该项目。

2.8 根据天津联通公司发布的“天津联通供应商负面清单”以及《天津联通供应商负面清单实施细则》，严禁列入负面清单的供应商在禁入期内参与该项目。

2.9 招标人将进行投标文件的 IP、MAC 地址校验，如不同潜在投标人的 MAC 地址相同或使用天津联通内部 IP 地址上传文件，评标委员会将直接按照围标、串标处理。

2.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11 本项目不接受代理商投标。

### 3. 资格审查方法

本项目将进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标准和内容见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凡未通过资格后审的投标人，其投标将被否决。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 4.1 电子招标文件获取

4.1.1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3年4月27日09时00分至2023年5月5日17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

4.1.2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 请有意向的潜在投标人进入网站 <https://www.cuecp.cn>，登录后点击“联通智慧供应链招标采购中心--招标项目管理--寻找商机--我要参与”获取招标文件。(投标人须在此平台注册成为“中国联通供应商”，并拥有“沃支付”付款后且下载招标文件才可参与投标)

4.1.3 招标文件费用: 每套售价300元人民币，售后不退。潜在投标人须拥有“沃支付”并成功付款后方可下载招标文件。

4.1.4 供应商注册及 IPASS 办理: 由于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投标的方式，投标人需完成中国联通内部供应商注册、购买 IPASS 电子证书、办理“沃支付”及项目联系人绑定操作，否则将无法获取、接受并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由于投标人未及时完成相关电子操作所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1.5 潜在投标人下载文件后发送主题为“项目编号+XXX 公司开票信息表”的邮件至 [hbtzxb03@vip.163.com](mailto:hbtzxb03@vip.163.com) 邮箱，开票信息表模版及联通智慧供应链招标采购中心使用指南下载地址: <https://pan.baidu.com/s/13hPEfoBwIdlnPDKMcDRv0g>，提取码: nq8a。

4.1.6 文件获取联系人: 戴女士，联系人座机: 0311-66538283，联系人手机: 16631177450。

####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纸质投标文件的递交: (本项目不涉及)

5.2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电子投标文件通过中国联通合作方自服务门户

(<https://www.cuecp.cn>)“联通智慧供应链招标采购中心”递交，投标截止时间为2023年5月23日13时00分。

5.2.1 投标文件通过“联通智慧供应链招标采购中心”上传递交。投标人须将“中国联通合作方自服务门户(<https://www.cuecp.cn>)“联通智慧供应链招标采购中心”--下载中心--使用角色为投标人”的全部文件下载并认真阅读详细内容。

5.2.2 未按时上传数据电文投标文件的，视为未递交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数据电文投标文件无法上传。如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未在系统中填写报价、未上传投标文件或上传的投标文件有缺漏，将导致投标被否决。

5.2.3 为避免因系统故障导致投标人无法上传投标文件或无法正常解密投标文件，建议投标人提前验证系统可操作性。建议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三日进行验证。(提醒: 电子招标系统一

一般在每周六、日或节假日进行升级、维护等操作，各投标人应尽量避免在此期间进行上传标书等操作，尽早在投标截止日前上传标书文件）。

5.2.4 建议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三日前验证 iPASS 电子证书及系统可操作性等，如出现故障应及时联系招标代理机构协调处理。超出上述时限未通知代理机构协调处理、且投标人无法通过其它渠道解决，造成投标人不能正常投标的情况，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3 本项目将于上述同一时间、地点进行开标，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邀请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的代理人准时参加。

5.4 出现以下情形之一时，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不予接收投标文件：

5.4.1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5.4.2 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

5.4.3 未按照本公告要求获得本项目招标文件的。

6. 样品的递交

6.1 样品递交的时间、地点：/。

6.2 检测相关费用：/。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http://www.cebpubservice.com)）、通信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信息平台（<https://txzbqy.miit.gov.cn>）、中国联通采购与招标网（[www.chinaunicombidding.cn](http://www.chinaunicombidding.cn)）上发布，其他媒介转载无效。

8.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天津市分公司

地 址：天津市和平区新兴路 27 号

招标代理机构：河北通信工程招投标有限公司

地 址：天津市红桥区金兴科技大厦 4 层

联 系 人：郑延吉

电 话：18332232373

电子邮件：18332232373@139.com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石家庄市裕华支行营业部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天津市分公司/河北通信工程招投标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7日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天津市通信管理局。

##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天津市分公司

地址：天津市和平区新兴路27号

联系人：陈先生

电话：18601102754

电子邮件：18631119962@163.com

招标代理机构：河北通信工程招投标有限公司

地址：天津市红桥区金兴科技大厦4层

联系人：郑延吉

电话：18332232373

电子邮件：18332232373@139.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